

全港劊房居民大聯盟

CB(1)245/13-14(08)

我們是一群來自旺角、大角咀、深水埗、葵青及西環區的劊房居民。我們所居住的環境不但面對家居安全及環境衛生的問題，而且因為沒有租務條例的保障，我們隨時會因為租金大幅增加或市區重建等原因而遭到迫遷。加上輪候公屋時間長，居民租住劊房只是無奈的選擇，故速請特首及特區政府回應我們的訴求及制定相應政策：

1. 設立過渡性房屋

協助流離失所的基層市民政府應在未發展的閒置土地上興建過渡性房屋，安置因政府清拆令或未獲租務條例保障下被迫遷的居民，同時「關愛基金」應配合政府的安置安排，為居民提供搬遷津貼，紓緩居民因搬遷而引起的財政壓力。

2. 重新修訂「租管條例」

政府應重新修訂「租務管制條例」，包括設立不少於半年搬遷通知期、恢復租客的優先續租權、限制租金加幅、設立惡劣居所的租金上限、以及限制加租間隙不少於兩年，即簽訂租約後兩年內不能加租。以尊重合約精神及保障基層劊房居民及租客的議價能力，讓社會基層租客獲租住權的保障。

3. 提供租金津貼

面對業主瘋狂加租的情況，我們要求政府參考早前關愛基金為居住環境惡劣的低收入人士提供津貼的經驗，把現有模式成為恆常化的生活補貼，以減輕租住私樓的低收入人士的租金負擔，同時推出新租管條例，以制衡租金不斷升劊，超越基層市民可負擔的能力，並成為扶貧政策。

4. 增建公屋，縮短公屋輪候時間

現時非常多劊房居民已等候超過三年仍未上樓，政府處處取巧，以三年上樓只是平均數來迴避三年上樓的承諾。政府應兌現公屋輪候期內三年上樓的承諾，規劃足夠的公屋用地，每年興建35000間公屋，以滿足現時和未來的公屋需求。

5. 市建局重建徵收土地後，撥出三成用地興建公型房屋

以解決市區缺少用地的謊言，必須承擔基層市民的住屋需求。

6. 現在不是設立劊房發牌的時候

如政府研究劊房發牌，必須要有足夠公型安置單位及完善的安置政策才可推行。

全港關注劊房平台本組織(下稱平台)與全港劊房大聯盟為友好組織，由不同關注本港劊房現象的人士及團體組成，成員包括大學學者及社工。平台的成立目的在於引起社會人士對劊房現象的關注以及透過公民社會的集思廣益，倡議政策。

全港劊房居民大聯盟 聯絡人 (阿PAUL 聯絡電話：)

平台將舉辦各種爭取劊房居民權益活動，詳情請留意我們面書的消息：

<http://www.facebook.com/groups/352193001515528/?fref=ts> 任何查詢，歡迎電郵給我們聯絡：
subdividedflat@gmail.com :



歡迎各位繼續留意我們最新動向！

